

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鲁教科院函〔2017〕65号

关于举办山东省初中化学学科德育 优秀课例观摩暨课堂教学研讨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科院（教研室、教研中心）：

根据《山东省普通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幼儿园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活动实施方案》（鲁教科院〔2016〕14号）要求，2016年举办了山东省初中化学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活动，形成了一批有示范意义的优秀课例。为充分发挥优秀课例的示范和引领作用，引导教师结合学科特点开展德育工作，更好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定于2017年11月20-24日，在龙口市举办山东省初中化学学科德育优秀课例观摩暨课堂教学研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1. 专家报告
2. 初中化学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示与点评
3. 基于初中化学新课标的学科德育实施指导意见交流

二、参加人员

1. 省级专兼职初中化学教研员。
2. 市、县（区、县级市）初中化学教研员。
3. 各县（区、县级市）初中化学骨干教师，每县（区、县级市）教师人数不超过 3 人。

三、会议相关工作安排

1. 在 2016 年 11 月全省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活动中，获得前 6 名（城镇组和乡村组各 3 名）的选手所在市，要借鉴本市优秀选手的经验，组织骨干力量重新打磨上次的获奖课例，另外派教师执教，将执教实况录制光盘到会播放（每节课时长与原获奖课例相等），播放结束后执教教师进行 10 分钟说课。要求从教学目标定位、内容选择与组织、课堂教学活动设计与实施等各个环节，认真分析，科学规划，力求最大限度地突显科学教育立德树人的宗旨。

2. 所有市级教研员按照义务教育化学课程标准，每人选择一个内容主题，在“山东省中学化学学科德育实施指导纲要”的基础上进一步挖掘德育要素，细化德育目标，提出更为具体的实施指导意见，带到会上交流（要求使用 PPT 交流，并将“意见”电子文本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前发到以下邮箱：81423342@qq.com, 13625428957@126.com, lqing1226@126.com）。

四、会务说明

1. 会议时间、地点、交通路线

会议时间：2017 年 11 月 20 日全天报到，2017 年 11 月 21 日

-24 日开会。

会议报到、住宿地点：烟台龙口市海湾大酒店，地址：山东龙口西城区振兴南路 369 号。

联系人：隋智军；联系电话：15153599456。

2. 参会行程路线指南

(1) 乘客运汽车至龙口汽车西站（不要到黄城汽车站），下车后坐市内《东城区—西城区》1 路公交车到“龙矿集团”站下车向西步行 200 米即可。搭出租车到龙口海湾大酒店，15 元左右。

(2) 乘坐火车或动车的，请选择到烟台站的车次。然后到烟台汽车总站乘坐到龙口汽车西站的客运车。

3. 会议不收取会务费，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费自理，回原单位报销。

4. 以市为单位提前 10 天将参会人员信息表（见附件）报给省初中化学教研员卢巍老师（814233420@qq.com）和省兼职教研员刘海燕老师（刘老师的 QQ 号：820398329；微信号：LHY820398329；邮箱：820398329@qq.com）以及会议组织方隋志军先生（suizhijun1985@163.com）

附件：山东省初中化学学科德育优秀课例观摩暨德育实施研讨活动参会人员信息表



附件:

初中化学学科德育优秀课例观摩参会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 位	房间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